附件

温州市政务服务局关于公布招标投标领域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结果的通知（征求意见稿）

各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加强招标投标领域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落实全省招标投标治理改革工作部署，根据《关于开展招标投标治理改革配套制度废改立工作的通知》（浙司〔2025〕53号）、《温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温州市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实施细则的通知》（温政发〔2021〕27号）、《温州市政务服务局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温政服〔2022〕38号）、《关于招标投标治理改革配套制度废改立有关事项的通知》等文件要求，我局对以本单位名义制发的招标投标领域行政规范性文件进行了全面清理。现决定对3件失效的本单位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2件废止的本单位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予以公布。

本通知自2025年\*\*月\*\*日起施行。

附件：1.失效的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

2.废止的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

温州市政务服务局

2025年\*\*月\*\*日

附件1

失效的招标投标领域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

|  |  |  |
| --- | --- | --- |
| 序号 | 行政规范性文件名称 | 文号 |
| 1 | 关于印发《温州市工程建设项目招投标“公优廉一体化”监管平台建设的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 | 温政服〔2022〕41号 |
| 2 | 关于印发《关于推动“交易，让中小微企业市场更友好”改革的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 | 温政服〔2023〕39号 |
| 3 | 关于印发《温州市限额以下工程建设项目交易指导意见（试行）》的通知 | 温政服〔2024〕10号 |

附件2

废止的招标投标领域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

|  |  |  |
| --- | --- | --- |
| 序号 | 行政规范性文件名称 | 文号 |
| 1 | 关于印发《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招标代理机构场内执业行为评价办法》的通知 | 温政服〔2022〕27号 |
| 2 | 关于印发《温州市工程建设项目投标人不良行为信息管理办法（修订版）》的通知 | 温政服〔2024〕14号 |